

南靖县关于 2026 年漳州市公开考试招聘中小 学幼儿园新任教师补充招聘方案

根据漳州市教育局《2026 年漳州市公开考试招聘中小
学幼儿园新任教师方案》和漳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
于同意开展 2026 年漳州市公开考试招聘中小学幼儿园新任
教师补充招聘的复函》等文件精神，结合本县学校需求情况，
拟对空缺岗位进行补充招聘，具体方案如下：

一、补充招聘对象和岗位条件

补充招聘对象为参加 2026 年福建省中小学幼儿园教师
公开招聘笔试考试未被聘用且笔试成绩在本县笔试合格线
(90 分)及以上的应聘者，具体岗位及岗位条件详见下列岗
位表。

二、报名方式和时间

(一) 采取线上报名的方式

1. 本次补充招聘采取网上报名方式。报考者通过福建就
业网 (www.fj99.org.cn) 首页“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考试
平台登录报名。

2. 报名时间:2026 年 6 月 18 日-2026 年 6 月 28 日 18:00。

3. 资格初审: 报考人员报名时须认真阅读各岗位招聘资
格条件, 确认自己符合拟报岗位条件方可报名, 并须对本人的
报名资格及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资格初审由招聘单
位负责, 报考人员对资格初审结果有异议的, 请及时与招聘

单位联系，南靖县教育局联系电话：0596-7827796。

4. 报名申诉审核：报考人员与招考单位沟通后，对“专业资格不符”结论仍有异议的，可通过福建就业网的申诉通道提出，申诉时间为 2026 年 6 月 28 日 18: 00 之前，逾期不予受理。

（二）线上报名时考生需同时提供如下材料

1. 2026 年福建省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公开招聘考试报名登记表（考生自行登录报考平台打印）；

2. 2026 年南靖县新任教师补充招聘报名表（附件 2）、考生诚信报考承诺书（附件 3）；

3. 本人 2026 年全省统招笔试成绩报告单（PDF 格式）；

4. 本人有效的身份证；

5. 高校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师范专业证明、《高校毕业生成绩登记表》；

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下载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中国高等教育学位在线验证报告》；应届毕业生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应提供：毕业生就业推荐表和《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6. 教师资格证书〔取得教师资格笔试合格证、面试合格证及普通话合格证等三证，或提供由相关部门出具通过考试的成绩单或通过考试的结论，视同持有（取得）教师资格证书〕；

7. 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或合格证明；

8. 单位同意报考证明（已经在民办学校、企业、机关事业单位参加工作人员提供）；

9. 漳州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笔试加分申请表（附件4）及加分项目有效证明材料：按照《2026年漳州市公开考试招聘中小学幼儿园新任教师方案》加分规定，符合加分政策的报名人员须在线上报名时如实填报，并于2026年6月18日—6月28日18:00前进行加分申请，同时将加分项目有效证明材料扫描后上传。逾期未上传加分材料，视为放弃加分资格。建议考生尽早提交加分材料，预留因材料缺漏所需的补件时间；

10. 岗位资格条件要求的其他材料。

考生的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和岗位要求其他资格证书应在2026年3月4日前取得。取得教师资格笔试合格证、面试合格证及普通话合格证等三证，或提供由相关部门出具通过考试的成绩单或通过考试的结论，视同持有（取得）教师资格证书。其中：2026届全日制普通院校毕业生的学历证书、学位证书、教师资格证书，放宽到2026年8月31日前取得；取得境外学历学位证书报考者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书，认定截止时间为2026年8月31日。

上述材料用压缩包发送至招聘单位指定邮箱（nj7827796@126.com），邮件主题及压缩包命名格式为：招聘单位+岗位代码+招聘岗位+姓名。

（三）资格审查

招聘单位根据招聘条件与报考人员提供的材料进行资格审查。报考人员应严格按照招聘岗位的条件要求报名，并对提交材料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凡个人填报信息不实，不符合招聘岗位要求的，一经核实，即取消聘用资格。资格审核贯穿招聘工作全过程。报考人员所留联系方式应准确无误并确保招聘期间保持通讯通畅。

三、资格复审和录取原则

（一）资格复审

进入体检前，由招聘单位组织对报考人员的资格条件进行复审。

1. 资格复审时间：另行通知。

2. 资格复审地点：漳州南靖县教育局人事股（南靖县山城镇荆江路 49 号）。

请参加资格复审的考生务必合理安排好个人事务，如期参加资格复审，逾期未参加资格复审者视为自动放弃。无法亲自到现场参加资格复审的，可委托审核（需持有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由委托人本人签名的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书，委托书自行书写），责任由报考人员承担。

3. 资格复审所需提供材料：

①2026 年福建省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公开招聘考试报名登记表；

②2026 年南靖县新任教师补充招聘报名表、考生诚信报考承诺书；

③本人 2026 年全省统招笔试成绩报告单；

④本人有效的身份证；

⑤高校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师范专业证明、《高校毕业生成绩登记表》；

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下载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中国高等教育学位在线验证报告》；应届毕业生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应提供：毕业生就业推荐表和《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⑥教师资格证书〔取得教师资格笔试合格证、面试合格证及普通话合格证等三证，或提供由相关部门出具通过考试的成绩单或通过考试的结论，视同持有（取得）教师资格证书〕；

⑦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或合格证明；

⑧单位同意报考证明（已经在民办学校、企业、机关事业单位参加工作人员提供）；

⑨漳州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笔试加分申请表及加分材料；

⑩岗位资格条件要求的其他材料。

考生的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和岗位要求其他资格证书应在 2026 年 3 月 4 日前取得。取得教师资格笔试合格证、面试合格证及普通话合格证等三证，或提供由相关部门出具通过考试的成绩单或通过考试的结论，视同持有（取得）教师资格证书。其中：2026 届全日制普通院校毕业生的学历证书、

学位证书、教师资格证书，放宽到 2026 年 8 月 31 日前取得；取得境外学历学位证书报考者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书，认定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8 月 31 日。

以上材料均需提供原件（原件需复印，原件审核后退还本人）。

（二）录取原则

南靖县教育局将组织人员对报名人员进行资格审核，对资格初审合格的报名者，按 2026 年全省统一笔试成绩（含政策性加分）从高分到低分以招聘岗位 1: 1 的比例确定资格复审人选，开展体检、考核、公示、聘用等工作，不再另行组织笔试或面试。

若同一岗位出现笔试成绩（含加分）并列，按以下顺序优先确定：统一招聘省考卷面成绩（以 100 分制计算，下同，不含加分）高者优先；卷面成绩相同者，以笔试专业知识卷面成绩高者优先；专业知识卷面成绩仍相同者，以学历高者优先；如再相同则加面试一场，以面试成绩高者优先。各招聘环节将在南靖县人民政府网站一定范围内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公示时间为 5 个工作日。

四、其他事项

1. 已进入 2026 年漳州市新任教师首轮招聘各县(区)资格复审环节(市直考生进入体检环节)的考生，不得参加本次补充招聘，一经查实，取消补录及聘用资格。

2. 资格复审时，若因考生个人原因放弃或审核不合格的岗位，按笔试成绩（含政策性加分）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体检缺席者，取消聘用资格。

3. 对考生资格审核贯穿招聘全程，一经发现报考人员不符合方案规定或不符合招聘岗位资格条件或提供虚假信息（含考核期间提供的证明材料等），立即作出取消聘用资格或解除聘用合同，并记入考生诚信档案。

4. 其他未尽事宜，按《2026 年漳州市公开考试招聘中小学幼儿园新任教师方案》和省、市有关规定执行。

5. 咨询联系电话：0596-7827796.

本补充招聘方案最终解释权归南靖县教育局所有。

附件：1. 南靖县 2026 年漳州市公开考试招聘中小学幼儿园新任教师补充招聘岗位表；

2. 2026 年南靖县新任教师补充招聘报名表；

3. 考生诚信报考承诺书；

4. 漳州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笔试加分申请表。

